

青海省财政厅
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税务局
青海省残疾人联合会
中国人民银行西宁中心支行
文件

青财税字〔2021〕779号

关于印发《青海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
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、行委）财政局、税务局、残疾人联合会，人民银行各市、州中心支行，大通县、湟中县、湟源县支行：

为规范全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工作，促进残疾人就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《残疾人就业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88号）、《青海省残疾人保障条例》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〈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5〕72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调整